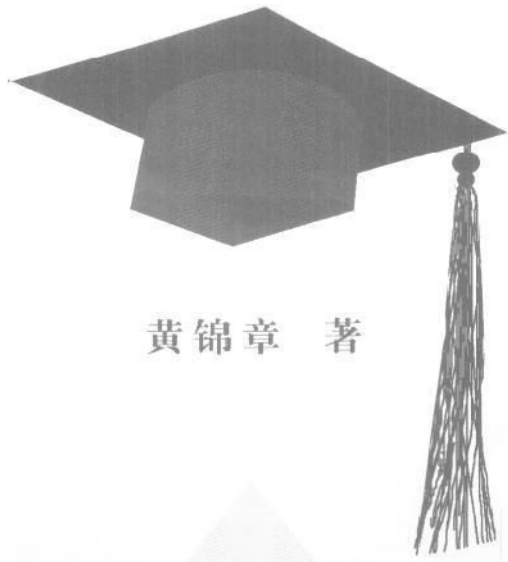


1-9

G647.32
H75



黄锦章 著



高考手记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喜中有忧 累中有乐

——为黄锦章先生的《高考手记》而序

黄锦章先生的力作《高考手记》问世了，这是他继1998年出版《啊！老三届》以后的第二部作品。

《高考手记》的结集出版，是黄锦章先生从事多年招生工作以来的感受和总结，这里面包含了他多少心血和汗水！正如其在《招生工作者的酸甜苦辣》一文中描述的一样，从事招生工作，有快乐、有喜悦、有被人误解的恼怒和辛酸，酸甜苦辣，百味俱全！

招生工作，历来是神圣的工作，也是炙手可热的敏感部门。千方百计地把它干好，是这个部门工作的人员天经地义的职责。每年的高考牵动着千家万户，决定着莘莘学子的命运，人们往往把招生工作者，视为极为神圣且带有神秘色彩的人。对招生工作人员的尊重和信赖，是全社会所共识的。正因为有这么一大批忠于职守、廉洁奉公、严格执法的招生工作人员忘我的劳动，全社会才把高考、招生工作视为一块净土。黄锦章先生就

是其中的一位既熟悉招生业务,又时刻想着老百姓和社会的一个称职的招生工作人员。他作为一名地市一级的招生办公室主任,在繁忙的工作之余,勤于笔耕,把党的方针政策,及时见诸于报,使全社会都很快地了解到招生的信息与动向、改革的步骤与做法,不能不说他是一位名符其实的勤于就业的好同志。2001年,他被先后评为全国及广东的优秀招生考务工作者,是当之无愧的。本书收集的《2000年高考录取场日记》,是黄锦章先生在高考录取现场每天发给《梅州日报》和梅州电台的报导,言之有物使人读后倍感亲切,相信梅州人民是把它当作小说连载跟着去读的。录取场的工作,是十分繁忙和繁琐的业务,黄锦章先生能在百忙之中每天坚持发回报导,其精神确实是难能可贵的,这在全省乃至全国的报纸,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相信《梅州日报》的同仁和梅州的广大乡亲父老、家长和考生,一定会喜欢、盼望着读他的文章的,也一定会对他的敬业精神肃然起敬和感激不尽的。这次黄锦章先生把几年来的招生文章结集出版,确实是一件大好事,他让人们及时了解招生工作的全过程,把极为神秘的事业公开、透明化,使人耳目一新,相信读者是不会少的。

黄锦章先生的《高考手记》中,亦还载有旅游散记和杂文,写的也相当朴实、精彩、感人,特别是《拾垃圾的小女孩》、《男人·女人 成功·失败》、《屁话》等文章,令人读

后印象尤深,久久不能忘怀,相信广大读者读后,一定会津津乐道的。

我和黄锦章先生的认识和交往也有相当一段时间了,尽管我们相处的时间很少,但共同的教育事业使我的心息息相通。我们可以说是忘年之交,这次他的《高考手记》请我来作序,我姑且聊上几句,算是我对黄锦章先生其人其作的几点肤浅看法,也不知恰当否。

是以为序,愿广大读者喜欢。

王屏山

2001.4.16 于深圳

自序

1998年,我的第一部著作《啊!老三届》由广州花城出版社出版后,不少同学、朋友、上司乃至普通的读者,都鼓励我再接再厉,出第二部书,我深为朋友们的热情鼓舞所感动,于是利用工作之余,继续埋头笔耕,在新世纪到来的第一个春天,终于凑合成了《高考手记》这第二部书。

本书编辑完成后,得到我国著名的教育家、原广东省主管文教的副省长王屏山先生的多次指点,并亲自为我的书作序,甚是感激王老的厚爱,在此表示由衷的感谢。花城出版社的林青华先生,对我的书也提出了不少宝贵的修改意见,在此一并鸣谢。

我不是读中文的,因此,我的写作在行家们的眼中,可能是不伦不类或不合乎什么规律,我的写作完全是在无拘无束、无任何框框的束缚下写成的。其中不少文章

都是一气呵成的，人们要怎么去评论、褒贬，任由他们。我只是在做自己想做而没有做过的事而已。我不想成为什么作家、文学家，只想通过自己的写作，去锻炼自己的头脑和手笔，渲泄自己的感情，至于文章所描述的东西，读者可能有不少不同的看法，我希望随时得到大家的指正。

我的这部《高考手记》，顾名思义，以写高考的事为主。1977年恢复高考时，我就在地区招生办工作。当时刚刚结束文化大革命，百废待兴，被取消了十余年的高考制度，在邓小平同志的倡议下恢复了，全国人民为之振奋。文革中“四人帮”鼓吹“知识越多越反动”、“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在此谬论的影响下，我们国家的教育体系被摧毁得支离破碎。一代人被打倒了，一代人被耽误了，一下子被吓坏了，我们祖国的建设人材青黄不接，若不是及时打倒了“四人帮”，那种错误的年代下的荒谬行为不知道要延续多久！

恢复高考的77、78年，十几届的学生济济一堂，在庄严的考场内，接受祖国的挑选。那时的考生，年纪轻的才十多岁，年纪大的已经是快三十岁了，说两代人在赶考，一点都不假。当时的我，是一位年轻人，目睹了自己中学时的同学在考场中应试，也目睹了岁月的风霜在他们脸上写下的篇章。他们中，不少人都已为人妻、为人母、为人夫、为人父了，为了圆大学的梦，匆匆复习了

几天,有的甚至没有来得及复习,就在考场大显身手。幸得那二年的考试是开卷的,这些毕业了七八年甚至十几年的中学生,才得以“赶考”、“中举”。当这些人在广州的大学里胜利地相会时,曾邀请我一齐参加,我当时友好地戏称这些同学们为“范进”。的确,十几年以后才考上大学,与“范进中举”又有何差异呢?

随着改革开放步伐的加大,全国的教育形势明显好转,大学的门越打越开。成人大学、电视大学、函授大学、自学考试等等,高等教育学历文凭考试越来越多,很多未进入普通大学深造的青年,都通过各种途径取得了国家承认学历的文凭。其时,从教育部到省、市、县都先后成立了工农教育办公室、成人招生办公室。80年代初,我从普通高考招生办公室转入搞成人高考、成人(工农)教育工作。从抓扫盲开始,到抓成人小学、初中、高中、到大学班,一干又是十几年。不少被文革耽误了的单位职工通过文化补课,把在文革中损失的学习机会补了回来,通过初中文化补课、高中文化补课,又考入了成人大学的脱产班或业余班进修,拿到了大专甚至本科的文凭。我的不少在77、78年未考上普通大学的同龄人,后来都进入了成人大学深造。我当时给这些同志起了个好听又很适合梅州特色的名称:“沙田柚”。何故?教师者,“桃李满天下”也,“桃李”指的是中小学的学子,而这些成人教育出来的干部,不少是大官、大款、大人,

当然比“桃李”大也，故戏称为“沙田柚”。而“沙田柚”们，则又送回我一个“雅号”曰“庄园主”。我经常在公共场所或在汽车、火车、飞机上，见到很多说不出名的熟悉面孔，他们见我一时想不起时，就会很自豪地对我说：“我是你培养出来的沙田柚！”每当此时，我都会热泪盈眶，欣喜异常！我不过是一个小小的职员，难得大家都那么记得！作为“沙田柚园”的“庄园主”怎么不受感动啊？

90年代末，省里把成人招生办和普通招生办合并，我们市也效法上面，于1997年的一夕之间，合并了二个招生办，由市领导指定我临时负责招生工作。说是临时，一晃又临时了二年。1999年，组织上正式下文要我担纲招生办的工作，事前也无人给我先打招呼，文件下发后，全局上下都知道了，我却一直蒙在鼓里。当时的心情，我在《黑色的冬季》一文中有所描述，算是一种渲泄吧？！然而“人在江湖，身不由己”，“生米既煮成了熟饭”，一切都得“随遇而安”了。二十年后又重操旧业，是做梦也没想到的！

为了不辜负上级和广大社会的嘱托，受命以来，我真有“寝夜不安”的感觉。招生，是一种很引人注目和敏感的工作，干好是本份，干坏可不得了。在一般人的眼中，招生办的领导，是很有“权”的。但个中的酸甜苦辣，很少人知道。我在《招生工作者的酸甜苦辣》一文中有

所描述。如何用好人们心目中的这个招生“权”，如何使广大社会，使父老乡亲都放心，这是我不得不面临的新课题。我曾和以往的老同事交谈过，觉得人们最希望的是要加大招生工作的透明度，把操作程序、方针政策及时交给广大考生、家长、广大社会。这样，当大家都了解时，社会上骗人的花招就没有市场了，群众对我们的工作自然也会理解和支持了。社会上形形色色的猜疑，无端的指责，莫名其妙的非难，也很自然会烟消云散的。

于是，我和报社、电台、电视台的多家媒体同志们一道，把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招生工作的透明度作为重点，一改以往的神秘气氛。时时、事事、处处把自己摆在考生和家长的位置上，和考生、家长们想在一块。通过电视、电话、报纸、电台，及时把考场、录取场的信息进行现场报导。实践证明，效果是相当好的，群众也是十分欢迎的。近几年的招生录取，我都在梅州报上公布广州录取场的房间电话，给大家提供方便，可以及时查询录取进展情况，取得的效果也是十分喜人的。相信群众，把政策交给群众，把“神秘”的事业公开化，把暗箱操作透明化，把复杂的问题简单化，广大社会、广大群众是绝对举双手赞成的。不少素不相识的考生、家长专门打来电话对我们的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这是对我们工作的肯定、鼓舞和鞭策，也是广大社会对我们工作的支持和信任。

我这次出版《高考手记》，也就是抱着让广大考生、

家长、社会更加了解招生工作而进行的，由于编辑的时间较短，难免有不当之处，只有敬请广大读者原谅了。这本《高考手记》中，也选入了我的第一部书里的一些有关高考的文章，目的是更加充实本书的内容。我在这本《高考手记》里，还编进有旅游的记趣和杂文等，为的是使内容丰富一点，让有不同要求的读者了解另一面的我。同时，本书还附有不少新老照片和一些风景、人像摄影习作，也许有人会批评说里面的内容会有点“文不对题”，那我就只能接受批评了，因我这本集子本身就是一个大杂烩而已！“萝卜白菜，各人所爱”，敬请广大读者指正。

我以第二次做父亲一样喜悦的心情迎接着我的第二部书——《高考手记》——顺利问世！

招生工作者的酸甜苦辣

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工作,历来是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从事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工作的人员,也是人们关注的对象,在一般人心目中,招生工作者干的工作与每个考生的命运联系在一起,因此,这项工作是高尚且受人尊重的事业。在一般人看来,招生工作是既神秘且很“有权”,可以利用手中的“权”,捞到很多“好处”。然而,对招生工作人员,肩负千万学生、家长的嘱托,忘我地为保证招生这块净土不受“环境污染”付出了巨大的劳动,人们就不了解了。笔者 1977 年恢复全国统考招生时就在地区招生办工作,八十年代成立成人高考招生办后,笔者就一直从事成人高考招生工作。20 年后,1997 年,高考成招办与普招办合并,笔者又普招、成招一块抓。这里,我要记述一下招生工作的酸甜苦辣经历与感受。

作为地市一级的招生工作人员,在每年高校统一招生考试中,起着承上启下的职能作用,既要准确、全面地贯彻国家及省招生办的会议和文件精神,又要及时接收和传送各种招生数据,向社会公布消息,让广大考生、家

长及时了解招生考试的动向和信息。

逢节假日、晚上大家看电视、逛马路时,招生工作人员却还在加班,是家常便饭。因为招生工作的安排时间表,是由省统一制定的,到了时间,任务就得完成,不管客观的困难多大,问题有多少,你总得加班加点去做。逢这段时间,每天可能工作 18 个小时甚至更多,而不是 8 小时。理解的人都认为,搞招生工作是一种苦差事,不理解的人却认为是美差,个中的苦与乐,只有身临其境才体会得到。

在高考录取场,当看到大批的考生档案从自己的手中源源不断地输送到全国各地的名牌大学、重点大学和其他高等院校时,想到家长、考生、老师看到录取通知书时的心情,觉得自己夜以继日的工作真是值得,虽然累了一些,但心里也是甜滋滋的。

从事招生工作,对招生的信息(包括招生学校、专业、人数、考试要求等等)了解得比较快,也比较多和比较准确,有“近水楼台先得月”的“先知先觉”,对录取结果也有“先睹为快”之乐。这是招生工作人员的“特权”,若利用“时间差”去弄点好处,也许可以“自欺欺人”。

然而随着招生工作透明度的提高,“公开、公平、公正”的招生录取原则的制定、实施,现代化管理手段的不断完善,利用“时间差”去蒙骗一些不明真相的群众的伎俩只能在极少数人中还有市场,但迟早也会“穿煲”的。

由于一些不法之徒的渲染,一些考生、家长错误认为招生工作神秘莫测,有后门可走,因此当因某种原因自己或自己的亲人没有录取上时,就断定是招生工作人员搞鬼,不是写告状信,就是到处不负责任地胡猜乱编,使招生工作人员时时处在被告位置上,蒙受不白之冤。招生工作人员的每一条神经都是绷得紧紧的,生怕出事,也怕人无中生有地搞鬼,此类事例不胜枚举。

如我市某县有一考生,报考省某热门的中专学校,成绩上了线,市招生部门也按省规定的分数线出了档案,但后来没有被录取。考生到处写信告状,说:“她本人前往该校与莫校长面谈,校长很满意,确定招收。现该名额却被市招生办偷梁换柱给了600多分的关系户子女。请求上级的有关部门查处。”该生的告状信惊动了市主管领导,主管领导迅速批转考生信件要求查处。我们接到市领导批转的考生信件后,查阅了原始记录,发现正是那位莫校长填写的退档清单,注明该生由于身高不足156cm,不合录取条件。我们专门复印了有莫校长签名的退档表寄给考生,同时分别报送了市领导及有关信访部门。然而,事隔半月以后,市有关部门的信访反映不作调查,仍刊登了该考生的信件,似乎考生反映的招生问题确实存在,真叫人欲哭无泪,欲骂不能!

又如前年,有两位中专考生,未上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在学校招生工作人员和县个别招生工作人员的策

划下,涂改提高了考生的分数,企图蒙混过关,求侥幸录取。由于市电脑室管理严密,发现了该考生的分数已被改高,取消了录取资格,这本来是维护招生秩序的正义之举,应该表扬的,也本应该对有关县的招生工作人员作严肃处理。然而,据说由于两位考生中有一位是市里某领导的亲戚,某领导知道后,不但不支持市招生工作人员的正确行动,反而到市主管领导面前责骂、诽谤按政策处理该件事的招生工作人员,诬蔑说我们的工作人员会不会招生。真有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指鹿为马”之嫌。在不明真相又要耍权的领导的眼中,小小的招生工作人员算什么,说你行就行,说你不行就是不行,没有什么“冤”可以申,原则算个“屁”!

今年高考期间有一市单位领导,委托市招生工作人员查询一位外市考生的录取情况,由于省招生办电脑室的电脑不开放,该市招生办又没有电脑查询,没有及时查阅到结果,委托人不了解录取场的运作情况,拿起电话就发虚火,莫须有地责骂市有关招生工作人员“为什么接我的条子又查不到?”、“你搞什么名堂”,似乎市招生办的工作人员只为一个人服务,查得到就是天经地义,查不到就是失职,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每年高考,一些考生填志愿不合理,虽然考了高分,不能如愿录取。省招生办叫市招生办征询考生意见作调剂录取,考生或家长接到电话后,有的不理解,以为是

社会上专吃招生饭的人打的电话,问会不会骗人的?有的考生、家长反问:“要出多少红包?”真是“假作真时真亦假”。有的考生、家长接了电话,拿不定主意,说要全家人商量后再答复,他们不明白录取场如战场,机会稍纵即逝,待他们商量好以后再答复时,已给其他考生上去了,错过了时间,不自己反省,反而认为自己没有送红包,所以未录取,埋怨市招生办骗人。

有一位考生,高考时成绩上了本科线,由于志愿填得不合理,眼看会落到专科录取,招生办工作人员电话征询考生是否愿意服从调剂录取时,考生本人外出旅游去了。找到中学校长,校长认为该生平时表现不错,又听老师的话,就大胆作主同意调剂到其他本科院校录取。但考生知道情况后,不但不感激校长和招生办,反而到处写信上告,说是不尊重本人的意见,私自改动志愿,要在法庭上与老师、招生办的人员打官司。逼得该中学的校长不得不专门派人去外省院校拿回录取档案。师生反目,招生办受气,谁能理解?

还有一考生,家住边远山区农村,录取入外省某热门学校,录取通知书由省招生办统一寄出后一直未收到,考生家长不是先打电话询问情况,而是写信给省招生办,责骂市招生办,说“是不是没有送红包给你们,为什么我的小孩这么高分都录取不上……”他根本不考虑邮寄的时间问题,通知未收到,就认定是招生工作人员

搞鬼。

每年招生工作开始以后,招生办及招生工作人员家里的电话或是手机,都是忙个不停,很难接通,这本是很正常的事情,但一些急于了解情况的领导、同学、朋友或是考生家长,一打不通电话就骂,好像招生电话只为他一家开的,真是莫名其妙。

有些社会上的不法之徒,利用考生、家长的求学心切,说可以通过送礼物或钱财打通关系,帮助录取,提出要出多少钱、多少礼物去送给招生办或招生学校某人就可以把事情“搞掂”,使有关招生人员背了黑锅仍然蒙在鼓里。如前几年我们办公室一位同志的家属接到一位家长的电话,说自己送了 5000 元给你,但录取到不好的专业,要求调换,不然的话……。而该工作人员还在广州,一点不知道,知道情况后紧急追问该考生家长,经反复跟踪查对,该考生家长才说搞错了,钱交给了中间人。真令人“怒发冲冠”!

有的在高等学校工作的教职工,本身不是在招生部门,但当有考生、家长上门相求帮助录取时,也满口答应,并神秘地说:“只要市招生办肯拿出档案,就保证录取。”这样,若按录取控制分数线录取到了,是他的功劳,录取不上,责任是市招生办不肯出档,真正天大的冤枉!笔者常常碰到前来说情求放档案的家长、考生,他们的“无知”、“真诚”确实令人同情,我们反复说明市招生办